**重庆市长寿区城市管理局关于长寿区政协十六届二次会议第127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函**

刘小波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城市空间管理，整治毁绿种菜的建议》（第127号）收悉。我局高度重视，专题研究部署，成立工作小组，由陶颖局长任组长，王东支队长任副组长，局法制科具体牵头办理，相关科室单位协调配合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护绿氛围

我局通过“3.19”城市管理服务周开展普法宣传和违法警示教育，利用媒体、网络、社区宣传栏、小区微信群等方式扩大宣传覆盖面，让毁绿占绿当事人认识到违法行为的严重性，推动广大市民和物业管理企业提高护绿守法意识和自觉性。

二、加强联合执法，提高执法效能

我局高度重视对毁损城市园林绿化违法行为的管理执法，建立了城区毁绿占绿情况台账，对城区毁绿占绿行为及时进行动态更新。对违法毁绿占绿行为，我局持续开展专项整治，先后对桃花河城区段河岸、泊景湾、圣天公园周边种植蔬菜进行清理取缔,恢复绿地约1200㎡；同时配合金科世界城、美丽泽京小区物业对小区内种植行为进行清理取缔。为加强对城区已征未用地的管理，我局多次函告已征未用地的权属单位，督促其加强对已征未用地的日常管理，及时发现、制止在已征未用地上种植蔬菜的行为。

2022年至2023年一季度我局查处毁绿占绿违法案件13件，罚款13900元。通过整治，城区毁绿占绿行为得到较大改善，我局将继续加强对违法毁绿占绿的查处力度，通过联合街道、物业公司，及时发现制止违法行为，将毁绿占绿行为控制在萌芽状态，不断巩固整治效果。

三、加强监督管理，建立长效机制

我局将继续加强对毁绿占绿违法行为的日常管理，强化与街道、社区、物业公司的协调沟通，形成毁绿占绿行为及时发现、及时调查、及时处理的监管体系和常态化管理机制，坚决遏制毁绿占绿违法行为。

此复函已经区城市管理局陶颖局长审签。非常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，请写在回执上寄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